

濮阳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濮阳县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工作职责，严守耕地红线，大力提升土地要素保障能力。按照政务公开的相关要求，及时进行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一) 领导高度重视，调整工作专班。局党组全年召开 2 次专题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把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政策和要求纳入学习计划。进一步提升了政务信息公开意识。由于主抓领导职务调整，及时调整了工作专班人员，进一步夯实了责任主体。形成了层层抓落实，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 狠抓制度落实，确保抓出实效。狠抓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落实，严格公开审核程序，时刻绷紧这根弦，确保公开内容真实准确；狠抓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通过政务公开栏、电子显示屏，濮阳市公用信息平台、土地市场网、宣传册、宣传横幅等多渠道及时公开相关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狠抓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对不按照信息公开程序及时进行公开的股室，严格进行责任追究。狠抓自然资源方面社会舆情，对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及时监测、报告、处置。

(三) 抓好人员业务培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选派优秀干部积极参加各种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及时充电，全面提高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从业人员业务素质仍需提高。我局政务公开队伍理论化水平不高，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

(二) 公开质量有待提高。积极向上级学习，去其他单位学习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提升单位政务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